

# 深泽县水利局

## 2022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深泽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深财监【2023】2 号）文件要求，切实加强资金使用效力，确保资金准确高效使用，结合项目实施科室即刻展开自评工作。

###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全部为中央资金，共 1.56 万元。涉及 26 人，每人每年补助 600 元，按时进行发放 1.56 万元。

2、南水北调水费项目总投资 1628.48 万元，整体投资全部为财政资金，项目资金 1628.48 万元已经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3、2022 年瑞源供水有限公司缴纳水资源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项目，项目资金 342.44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4、滹沱河南大堤上延工程 1600 万元，资金来源一般债券，资金全部到位。

5、深泽县 21-22 年农村饮水水质检测费项目总投资 30.3 万元，项目整体投资全部为县级资金。深泽县财政局下达资金 30.3

万元，项目资金 30.3 万元全部到达深泽县水利局专户。项目涉及全县 2 乡、4 镇受益人口 23.0053 万人。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全县 125 个行政村的末梢水进行水质检测，检测项目 21 项。

6、老磁河施工费 130 万元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7、河道内村庄防洪整治前期费用 30 万元，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8、防汛物资 18 万元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9、2022 年滹沱河生态修复工程耕地占用税项目，滹沱河河道水生态修复长度 23.2 公里，耕地占用税 2535 万元。资金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10、深泽县村级河长补助经费共计 6.25 万元。主要在深泽县滹沱河河道区域。2022 年度拨付村级河长补助经费 6.12 万元，剩余资金 0.13 万元结转回国库。

11、2022 年滹沱河深泽段北堤治理工程 6073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专项资金，资金全部到位。

12、深泽县 2018 年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奖补资金项目 1.29 万元。资金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13、河道内村庄防洪整治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第一次费用 134.56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资金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14、2020 年度城镇工业水量监测与农业灌溉水量监测质保

金和监理费 2.32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到 2022 年 12 月底，已完成城镇生活工业水量监测与农业灌溉水量监测项目的监理费、质保金的支付。

15.、2022 年四个遗留工程编制验收文件相关费用 3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资金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16、深泽县农村饮水管网改造巩固提升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对 96 个村进行农村饮水老旧管网改造，更换供水管网 2318.39 km（含井内管道），入村智能水表 107 套（总表），单户智能水表 58175 套，水表井 16509 套，工程概算投资 24029.96 万元。深泽县农村饮水管网改造巩固提升工程 10000 万元资金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17、河北省深泽县省控地下水水位自动监测站迁建项目 8 万元，深泽县省控地下水水位自动监测站（小雾头）点，测站编码：30970025，位于深泽县赵八镇小雾头村北 50 米公路东侧，地理坐标：北纬 38.1680°，东经 115.1247°。该监测站点因不明原因受到破坏，导致监测数据无法采集，不能满足日常观测要求。为加强我县地下水位监测网站运维管理，确保监测数据准确、可靠和站点运行安全、稳定，我局建议变更小雾头地下水位监测站点，在河北省水利厅、石家庄市水利局指导下本着就近、同深、同质的原则，按照原设计方案重新建设地下水位监测站点 1 个，以上建设工作所需资金 8 万元全部为县财政资金，资金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18、深泽县 2019 年中央财政补助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总投资 19.45 万元，全部为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工程涉及留村乡的西南留村、东南留村、李家庄村、大贾庄村和赵八镇的北赵八村、大镇村等 6 个村、7 处供水工程，受益人口 6888 人。具体维养措施为：更换分路计量设施 32 套、入户计量设施 845 套。资金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19、深泽县村级河长河道管理费项目 25.5 万元。村级河长 51 人，每人每年 5000 元，2022 年拨付村级河长河道管理费 25.5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资金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20、深泽县行政诉讼案件律师费共计 1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资金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21、深泽县水利局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城乡供水水源置换、“十四五”中小河流治理、水安全四项规划编制项目，于 2020 年 3 月开始实施，12 月结束，资金 87 万为县财政资金。资金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

###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全部项目在合同工期内完工，质量合格；工程的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合格率均为 100%；通过入户、发放调查问卷等形式，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无

2023 年 6 月 27 日